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5〕101号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柞水县乾佑街办迎春社区综合环境提升 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县林业局：

你单位《关于实施柞水县乾佑街办迎春社区综合环境提升项目建议书的报告》（柞林函〔2025〕74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柞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柞水县乾佑街办迎春社区综合环境提升项目的批复》，经审核，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柞水县乾佑街办迎春社区综合环境提升项目。
- 二、建设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三、建设地点：柞水县乾佑街办迎春社区。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对迎春社区综合环境进行改造提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建筑工程、污水工程和照明工程等四大工程。

五、资金来源：项目匡算总投资 799.54 万元，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向上争取及自筹。

六、项目代码：2505-611026-04-05-783924。

请据此办理相关资料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统计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2025年5月12日印发

共印 9 份